公司代码:603406　　公司简称:天富龙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281,399,717.30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24,568,715.17 元。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0,005,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200,005,000.00 元;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8.95%。同时,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富龙	60340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浩	骆晓晴
电话	0514-80851909	0514-80851909
办公地址	扬州(仪征)汽车工业园联众路 9 号	扬州(仪征)汽车工业园联众路 9 号
电子信箱	yztinfulong@163.com	yztinfulong@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91,945,580.22	4,946,796,223.54	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18,508,794.60	4,570,716,307.26	3.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93,260,010.86	1,700,777,447.92	-6.32
利润总额	283,507,163.43	243,874,783.37	1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336,497.60	226,016,612.02	1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905,532.71	226,257,624.79	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41,090.36	185,405,379.36	-45.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0	6.30	减少 0.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3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3	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9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朱大庆	境内自然人	55.62	222,504,869	222,504,869	无	
陈慧	境内自然人	15.74	62,961,015	62,961,015	无	
朱兴荣	境内自然人	13.14	52,577,611	52,577,611	无	
上海熙元进出口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10,042,261	10,042,261	无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共赢 56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4	3,347,457	3,347,457	无	
陈坚	境内自然人	0.50	2,008,452	2,008,452	无	
詹勇	境内自然人	0.31	1,238,224	1,238,224	无	
潘道东	境内自然人	0.31	1,238,224	1,238,224	无	
马文军	境内自然人	0.31	1,238,224	1,238,224	无	
刘海成	境内自然人	0.31	1,238,224	1,238,224	无	
卞蕾蕾	境内自然人	0.31	1,238,224	1,238,224	无	
陶乃全	境内自然人	0.31	1,238,224	1,238,224	无	
张子荣	境内自然人	0.31	1,238,224	1,238,224	无	
张立忠	境内自然人	0.31	1,238,224	1,238,22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大庆和陈慧系夫妻;朱兴荣系朱大庆兄长之子;陈坚系陈慧之弟;卞蕾蕾系朱大庆外甥之配偶。朱大庆、陈慧、朱兴荣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406　　证券简称:天富龙　　公告编号:2026-022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281,399,717.30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24,568,715.17 元。为积极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资金需求、发展规划及股东回报等因素的基础上,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0,005,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200,005,000.00 元,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8.95%。同时,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及股东回报等因素,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财务状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及长期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406　　证券简称:天富龙　　公告编号:2026-020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6 年 8 月 7 日采用书面文件等形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 6 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大庆先生主持,公司除担任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王金富、董浩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406　　证券简称:天富龙　　公告编号:2026-021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139 号),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0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60 元,募集资金总额 944,236,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88,321,588.68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855,914,411.32 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65,914,411.32 元。截至 2025 年 8 月 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220097 号)。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8月1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4,423.6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6,591.44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832.16
二、募集资金净额	85,591.4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9,754.49
本年度使用金额	1,130.18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18,18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32.27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49.00
其他-尚未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1.4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829.4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4902362610007);

2025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江苏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0250188000239737);

2025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市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农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161701040012096);

2025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501012602756786);

2025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与子公司扬州天富龙科技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龙科技”)、分公司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材料研发中心(以下简称“研发中心分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由天富龙科技在中国农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161701040012393);由研发中心分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161701040012302)。

2026 年 3 月 2 日,本公司与天富龙(越南)纤维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龙越南”)、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与中信建投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由天富龙越南在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00006007713484、1000006007713495)。

2026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与子公司天富龙新加坡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天富龙”)、孙公司天富龙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天富龙材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建投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由新加坡天富龙在招商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OSA514903829532025);由新加坡天富龙材料在招商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OSA514903827932071)。

以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得到了切实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8月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514902362610007	160.35	使用中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支行	90250188000239737	13.50	使用中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市支行	10161701040012096	1.20	使用中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8110501012602756786	4.20	使用中
扬州天富龙科技纤维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市支行	10161701040012393	0	使用中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材料研发中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市支行	10161701040012302	19.91	使用中
天富龙(越南)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7713484(越南盾户)	0	使用中
		1000006007713495(美元户)	0	使用中
天富龙新加坡实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离岸扬州分行营业部	OSA514903829532025(美元户)	0	使用中
天富龙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离岸扬州分行营业部	OSA514903827932071(美元户)	6,630.26	使用中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天富龙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账户的余额为 9,734,785.30 美元。根据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汇率 6.8109 折算约为人民币 6630.26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0,884.6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59,291.23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041.51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监管规则的规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1882 号)。保荐机构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置换事项。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8月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 17 万吨低熔点聚酯纤维、1 万吨高弹力低熔点纤维项目	58,000.00	58,000.00	58,000.00	2025年8月29日	2025年8月29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000.00	1,291.23	1,291.23	2025年8月29日	2025年8月29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4.0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审议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决议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审议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决议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8,18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8月1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6,0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2025年8月29日	2026年8月28日	2025年8月29日
25,0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2026年4月21日	2027年4月20日	2026年4月21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8月1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公司	江苏银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800.00	2026年3月12日	2026年9月12日	2026年9月12日	10,800.00	1.2%-2.25%	–	
公司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30.00	2026年3月12日	2026年9月8日	2026年9月8日	4,030.00	1.2%-1.73%	–	
公司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61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350.00	2026年5月15日	2026年7月15日	2026年7月15日	0	1%-1.55%	8.68	

注:尚未归还金额以及结算的利息金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五)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的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85,591.44 万元,扣除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为 6,591.44 万元。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的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投资建设在建项目越南功能性环保绿色纤维项目(一期),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补足。202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8月1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越南功能性环保绿色纤维项目(一期)	在建项目	20,781.82	6,591.44	2025年10月28日	2025年11月18日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8,18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829.4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8月1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0.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884.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一、承诺募集资金投向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7 万吨低熔点聚酯纤维、1 万吨高弹力低熔点纤维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58,000.00	58,000.00	58,000.00	–	58,000.00	–	100.00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21,000.00	21,000.00	21,000.00	1,130.18	2,884.67	-18,115.33	13.74	2028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二、超募资金投向													
越南功能性环保绿色纤维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不适用	6,591.44	6,591.44	6,591.44	–	–	-6,591.44	–	202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5,591.44	85,591.44	85,591.44	1,130.18	60,884.67	-24,706.7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年产 17 万吨低熔点聚酯纤维、1 万吨高弹力低熔点纤维项目于 2026 年 6 月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报告期末尚无完整运营期间,目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因此本报告期暂不适用预计效益比较。

证券代码:603406　　证券简称:天富龙　　公告编号:2026-023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2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扬州(仪征)汽车工业园联众路 9 号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2 日

至 2026 年 9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06	天富龙	2026/8/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8 月 28 日(9:00-11:00,13:00-15:00)

(三)登记地点: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办理登记所需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出席的须持有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受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出席人身份证、法人单位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证券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邮件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 15:00)。

六、其他事项

(一)通讯地址:扬州(仪征)汽车工业园联众路 9 号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董浩 0514-80851909

(三)电子邮箱:yztinfulong@163.com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2026-063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日期:2026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 股权登记日:2026 年 8 月 18 日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